

华宝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B 类基金份额

开放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2 月 26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添益	
基金主代码	51199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12 月 2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宝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华宝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有关规定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 年 3 月 1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 年 3 月 1 日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宝添益	华宝添益 B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511990（申购赎回代码： 511991）	001893
该基金是否开放转换业务	否	是

2 日常转换业务

2.1 转换费率

- 1、转换费用由二部分组成：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
- 2、赎回费：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
- 3、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从申购费率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率高的基金转换时，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率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率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 4、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赎回费率和申购费率均按正常费率执行。
- 5、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 6、如遇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基金转换费用的构成同样适用于前述规则，即基金转换费用由基

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7、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 = B \times C \times D$$

$$\text{转出总金额} = B \times C$$

$$\text{净转出金额} = B \times C \times (1 - D)$$

$$\text{净转入金额} = B \times C \times (1 - D) / (1 + G)$$

$$\text{转换申购补差费用} = [B \times C \times (1 - D) / (1 + G)] \times G$$

$$\text{转入份额} = \text{净转入金额} / \text{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B为转出基金份额，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D为转出基金赎回费率，G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当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geq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则申购补差费率G为零。

2.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本公司在直销柜台开通华宝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B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华宝添益B”）与本公司管理的以下基金之间的相互转换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240001	华宝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
240002	华宝宝康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240003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A类
007964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C类
240005	华宝多策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40004	华宝动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08	华宝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09	华宝先进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10	华宝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11	华宝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12	华宝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40013	华宝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240014	华宝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前端收费模式）
007405	华宝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240016	华宝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40017	华宝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18	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8817	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240020	华宝医药生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22	华宝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24	华宝服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601	华宝创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612	华宝生态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53	华宝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0754	华宝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0866	华宝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867	华宝品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93	华宝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18	华宝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088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24	华宝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534	华宝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67	华宝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52	华宝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154	华宝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34	华宝未来主导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11	华宝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876	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7404	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4335	华宝新飞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480	华宝智慧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481	华宝第三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125	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C 类

005445	华宝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607	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5608	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6098	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 式联接基金 A 类
007531	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 式联接基金 C 类
006300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6301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5728	华宝绿色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19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
006697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类
006227	华宝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0842	华宝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6826	华宝宝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6947	华宝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6948	华宝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6881	华宝大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302	华宝宝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435	华宝宝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308	华宝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873	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
007874	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
007116	华宝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590	华宝绿色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644	华宝宝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329	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C 类

009189	华宝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263	华宝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0841	华宝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9757	华宝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9989	华宝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114	华宝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投资者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在开放日的交易时间提出基金转换申请。

(3) 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以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 T+1 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 T+2 工作日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销售机构进行查询。

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转换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份额登记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登记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5) 转换的数额限制

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华宝添益 B 基金份额转换成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另一只基金,华宝添益 B 单笔转换转出申请不得少于 1 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 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或转出该基金全部份额),因为转换等非赎回原因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该基金最低保留份额数量限制的,登记机构不作强制赎回处理。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另一只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华宝添益 B 基金份额,华宝添益 B 单笔转换转入申请不得少于 1000 万元。如投资者提交的转换申请中华宝添益 B 单笔转换转入金额少于 1000 万元,则该笔转换申请将确认失败,投资者将仍持有原基金。

(6) 开通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目前,投资者可在本公司直销柜台办理华宝添益 B 的转换业务。其他销售机构如以后开通华宝添益 B 的转换业务,本公司将不再特别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开通上述业务的公告或垂询有关销售机构。

(7)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

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华宝添益 B 开放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fsfund.com）上的《华宝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华宝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2) 投资者也可通过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sfund.com）和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021-38924558）咨询有关情况。

(3) 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6 日